

中共攀枝花学院委员会 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攀学院党史学习教育组办〔2021〕 2号



“学党史 强自律”党史学习教育实事组 工作方案

按照中央和省委关于党史学习教育的安排部署及全省教育系统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方案要求，结合学校党委《开展“学党史、强自律”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方案》的具体安排和要求，现就学校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制定如下方案。

一、实事组成员

组 长：周海萍

副组长：梁士海、肖国玉、王鹃、王东波、王春梅、张波、郑晋维、刘玳炜

成员单位：党政办、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纪委机关、人事处、发规处、教务处、学生处、招就处、后管处、工会（机关党委）、团委、继续教育学院、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各直属党组织、各二级学院

二、主要职责及分工安排

（一）务实开展调查研究。做好校领导调研工作，深入基层，走进师生，切实了解师生所思所想、所期所盼和影响学校人才培养、服务社会等方面涉及民生实事的痛点、难点、堵点问题，坚持需求导向、问题导向和效果导向，结合班子成员分工和各单位职能职责，科学制定解决措施，全心全意为师生办实事、解难事、做好事。

责任单位：党政办

完成时限：学习教育期间

（二）立足岗位为民服务

1. 聚焦学校发展难点、重点问题，化解一批积累矛盾，解决一批关键问题，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

（1）积极推进工程教育认证

责任单位：教务处

完成时限：完成工程认证

(2) 加大辅导员队伍建设。每年引进一批专职辅导员，专门从事学生工作；逐步解决 74 号文辅导员的待遇、发展问题，实现同工同酬。

责任单位：人事处、学工部

完成时限：长期

(3) 提升学校人才队伍数量和质量。拓宽招聘渠道，根据学校实际需要，加强网络招聘和线下招聘，力争每年招聘博士 30 名，有效支撑学科专业建设。

责任单位：人事处

完成时限：长期

(4) 妥善解决个别离职教师的诉求问题，化解离职教师与学校的矛盾，营造人才引进的良好局面。

责任单位：人事处

完成时限：长期

2. 开展“党员先锋示范岗”创建活动，实行流动挂牌制度，推动党员“亮身份、树形象、显作用”，强化公仆意识和为民情怀，展示“自律攀大人”共产党员的良好风貌，以优质服务赢得师生员工认可和好评。

责任单位：党委组织部、各直属党组织

完成时限：长期

3. 鼓励广大师生、社会各界以各种方式为学校“十四五”发展建言献策，深入开展规划调研，把事关学校“十四五”发展的重大问题梳理好，研究好，厘清发展思路、明确发展战略、主要

任务。

责任单位：发规处

完成时限：2021年5月

4. 抓好作风建设，落实好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制定《关于运用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的实施细则》，常态化运用第一种形态，推进“自律攀大人”建设，净化和巩固学校良好政治、思想、教育和工作生态，进一步优化风清气正的校园环境。

责任单位：纪委机关、各单位

完成时限：学习教育期间

（三）切实解决民生问题

1. 办好民生实事

（1）实施“就业能力提升行动”，升级毕业教育指导，助推毕业生入职快速发展。

责任单位：招就处

完成时限：学习教育期间

（2）开展“就业困难毕业生帮扶行动计划”。确定就业困难毕业生帮扶对象，组织教师党员一对一建立帮扶工作责任制，开展针对性的就业指导，多渠道联系并推荐就业，利用“西部计划”“千校万岗”解决部分学生就业问题。

责任单位：学工部、招就处、团委、组织部、人事处、各二级学院

完成时限：学习教育期间

（3）持续开展“自律攀大人·温暖回家路”“自律攀大人·平

安返校路”活动，解决学生放假回家、返校交通困难的问题。

责任单位：学工部

完成时限：长期

（4）开展“我为同学做件事”实践活动。建立完善的学生代表大会提案制度；开展社团调研，了解社团成员对个人发展的需求并解决问题；结合“开学季”“毕业季”“考研季”做好志愿服务；完善“失物招领”服务机制；建立“创意空间”，为学生解决“简历空白”问题，持续推进关工委联系服务学生、团干部联系青年学生机制。

责任单位：团委、学工部

完成时限：长期

（5）实施校园环境净化、绿化、美化工程，进一步改善优化师生的工作、学习、生活和活动场所。

责任单位：后管处

完成时限：长期

（6）改造教师休息室。

责任单位：教务处、后管处

完成时限：2021年

（7）通过网络办理继续教育学籍异动和学历审核，增强服务意识，简化办事流程，强化网络媒介作用，让学生少跑路。

责任单位：继续教育学院

完成时限：学习教育期间，长期坚持

（8）妥善解决个别在职读博教师的诉求问题，帮助其解决

实际困难，进一步稳定高层次人才队伍。

责任单位：人事处

完成时限：长期

(9) 与市档案馆建立沟通机制，提前查阅即将退休教职工人事档案，掌握即将退休教职工在退休手续办理中缺少的档案材料，协助其补齐相关材料，做好退休手续的办理。

责任单位：人事处

完成时限：长期

(10) 进一步改善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工作环境，积极主动开展系列服务师生、服务地方的心理健康教育活动，全面提升心理健康协同育人水平。

责任单位：后管处、心理健康教育中心

完成时限：长期

2. 巩固拓展学校对“三村两县”精准脱贫帮扶成果同推进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发挥好学校在乡村振兴的作用。

责任单位：党政办、各单位

完成时限：长期

(四) 深入开展关爱行动

1. 做好礼遇工作，在“七一”前集中开展走访慰问为学校发展做出重要贡献的老党员、老专家、老教授及离退休、困难教职工，开展助困帮扶，解决实际困难，充分体现党组织的温暖。

责任单位：党委组织部、人事处、工会

完成时限：长期

2. 以重大节日为契机，做好高层次人才慰问走访活动，进一步提升高层次人才的归属感。

责任单位：人事处

完成时限：长期

3. 做好困难学生帮扶工作。认真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帮扶和学业困难学生帮扶

责任单位：学工部

完成时限：长期

4. 全面落实抚恤优待政策。优先为烈属子女提供就学服务，解决实际困难。落实退伍军人慰问，组织好建军节、春节慰问活动，并发放慰问金；在奖助评优、专升本、转专业等方面落实好退伍大学生优待政策。

责任单位：学工部

完成时限：长期

（五）广泛开展志愿服务

1. 结合庆祝建党 100 周年，组织党员干部和党员师生开展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深入基层面向困难群众和其他有需要的群众开展志愿服务行动。

责任单位：工会（机关党委）、团委、党委组织部、各直属党组织

完成时限：学习教育期间

2. 切实发挥志愿服务育人功能，积极开展社会实践活动，以“青春心向党 建功庆百年”为主题，开展暑期“三下乡”活动，

组建“大学生党史宣讲团”，利用暑期深入基层，开展宣讲。

责任单位：党委宣传部、团委、各二级学院

完成时限：学习教育期间

三、工作要求

1. 强化工作落实。党史学习教育是学校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学习教育效果好不好，体现在为师生办实事效果好不好，为师生服务的质量高不高。请各单位高度重视，切实抓好工作落实，用为师生办实事的成果检验学习教育的成效。

2. 强化信息报送。请各责任单位认真总结凝练办实事工作举措和成效，于每周二上午下班前将上一周办实事的工作小结信息以工作台账形式报送至党政办秘书科刘红波。日常工作中产生的信息可随时报送。党政办负责对这些信息进行总结凝练，报领导小组办公室。

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4月25日